

**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专人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亲自出席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君晔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的总结了以总经理为首的公司管理层 2016 年度落实、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 2016 年度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40,712.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8%，

营业利润 6,472.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02.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1%。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拟以公司股份总数 84,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6 元人民币（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600,000 元。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算调整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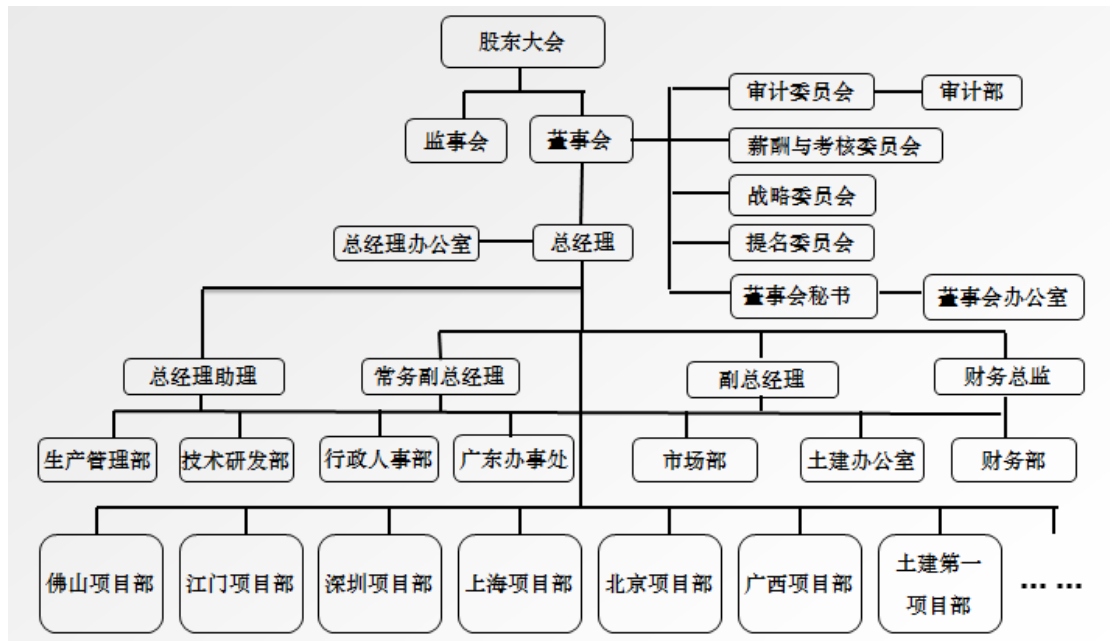
公司 2016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经营管理层为了完成 2017 年度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特就原预算方案进行调整：2017 年原计划总产值为 45385.79 万元（不含税），调整后为 47528.43 万元（不含税）。公司 2017 年原计划总支出为 40906.42 万元（不含增值税），调整后为 41808.60 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 2017 年税后利润为 5700 万元，与原计划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公司治理，提升管理水平，优化管理流程，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及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在合并人力资源部和综合部的基础上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组织架构如下所示：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关于董事会办公室工作安排的议案》

董事会办公室工作安排：拟任命董事会秘书黄曦仪先生兼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拟任命张鑫先生为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兼任法务代表，拟任命马卓娅女士为董事长秘书，李鸥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陈晓艳女士为董事会办公室办事员。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关于审计部工作安排的议案》

审计部工作安排：拟任命赵瑞军先生为审计部经理，并在原有部门人员基础上，拟增加审计专员 1 名。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黄曦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涛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涛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关于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委员调整并选举新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人选进行调整，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李涛先生和甘露先生分别辞去公司总经理和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现聘任王胜先生为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胜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薪酬 85 万元/年，副董事长薪酬 75 万元/年，独立董事津贴不变，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按所任岗位职务领取薪酬。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吴君晔、李涛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 60 万元/年，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按所任岗位职务领取岗位薪酬。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

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经理 75 万元/年；常务副总经理 60 万元/年；副总经理 50 万元/年；财务总监 50 万元/年。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胜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及考核奖惩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发挥和调动高级管理人员成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使高管能尽心尽力地做好本职工作，共同努力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年度各项任务目标，特制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及考核奖惩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该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会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现需要根据公司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股东大会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有关职能部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关于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同意增加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达安股份业务网络升级与扩建项目及达安股份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 15,000 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银行资金贷款、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承兑、保函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关于设立保定分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设立保定分公司。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审议《关于设立贵州分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设立贵州分公司。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审议《关于〈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审议《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

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5、审议《关于〈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制定《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审议《关于〈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内部重大信息及外部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充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审议《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8、审议《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共计 15 个。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审议《关于购买华南区域总部及信息化部房产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及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3 号第 20 层的 2001、2002、2003、2004、2005、2006 号房产，建筑面积为 1,249.38 平方米，房产及装修费用总价款不超过 40,006,024.77 元。

交易对方与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交易金额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为止。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使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审议《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事项。《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达安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